

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会议
资料文件

立法会公务员及资助机构员工事务委员会 在政府内实施五天工作周

目的

本文件向议员提供在政府内实施五天工作周的最新情况。

背景

2. 二零零六年一月，行政长官宣布成立工作小组，成员包括公务员事务局、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和效率促进组的代表，专责研究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在政府内实施五天工作周的建议及具体落实方案。我们在维持政府服务整体水平和效率的大前提，以及恪守四项基本原则(即不涉及额外人手资源；不减少员工的规定工作时数；不削减紧急服务；以及在星期六维持一些必需的柜台服务)下，分三个阶段(即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起)在政府内实施五天工作周。

3. 我们分别在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五日(请参阅立法会 CB(1)1440/05-06(03)号文件)、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请参阅立法会 CB(1)248/06-07(03)号文件)、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一日(请参阅立法会 CB(1)1600/06-07(03)号文件)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请参阅立法会 CB(1)206/07-08(04)号文件)的委员会会议上，向议员简介改行五天工作周的政府服务，以及三个阶段实施情况的检讨结果。自二零零七年七月实施最后阶段五天工作周后，约共有 94 300 名公务员每周工作五天。

最新情况

4. 继立法会 CB(1)206/07-08(04)号文件汇报最新情况后，未能全面改行五天工作周的部门已继续研究可行方法，在不影响公众服务的情况下，让更多员工改按五天工作周模式上班。这些方法包括：

- (a) 配合“伙伴”机构所提供的相关服务改为五天工作；
- (b) 修改轮值安排；以及
- (c) 推行新的试验计划。

与二零零七年七月的 94 300 人(或占公务员实际员额¹约 65%)相比，截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每周五天工作的公务员人数已增至 100 500 人(或约 68%)。

5. 按五天工作周模式上班的公务员按值班模式划分的数字如下：

	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在“星期一至五”工作的员工	71 200
按“每周五天工作、两天休班”模式轮值的员工 ²	27 300
纳入五天工作周试验计划的员工	2 000
小计	100 500 (68%)
不按五天工作周模式上班的员工	47 000 (32%)
总计	147 500¹ (100%)

6. 目前仍有约 47 000 名公务员须继续按现时的模式工作。他们主要任职于须继续在星期六／日运作的服务范畴，包括社会福利服务、入境事务处柜台服务、文化服务、邮务、环境卫生服务、执法、旅客／货物出入境检查及惩教院所管理等。有关部门会监察情况，并在运作许可的情况下，容许这些员工轮任同一部门内的五天工作岗位。

对工作时数和工作量的影响

7. 实施五天工作周的目的，是在维持政府服务的整体水平及效率以及不增加纳税人负担的情况下，提高公务员的家庭生活质素。为此，实施五天工作周不涉及增加额外人手资源和减少员工的规定工作时数。

¹ 不包括任职官立学校并按照校历表上班的公务员，以及任职司法机构、医院管理局、职业训练局、香港金融管理局等机构的公务员。

² 包括每周轮值少于五天／更但规定工作时数不受影响的员工。

8. 因此，员工的规定工作时数在实施五天工作周之前或之后都维持一样。然而，为符合规定工作时数，改行五天工作周的员工须在平日（或七天轮值周期的五个工作日）工作较长时间，以弥补星期六（或七天轮值周期的第六天）不用工作的时数。各局／部门在制订五天工作周运作模式的实施方案时，已顾及延长平日（或七天轮值周期的五个工作日）的工作时数可能对员工职业安全和健康的影响。

9. 在五天工作周的运作模式下，每个工作周期（即在一个星期内或在七天轮值周期内）的规定工作时数维持不变，因此员工的工作量没有因实施五天工作周而受到影响。

在公共图书馆实施五天工作周

10. 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的会议上，委员会要求政府回应以署名“一群图书馆的前线人员”提交的意见书(立法会 CB(1)359/08-09(1)号文件)内提及关于在公共图书馆实施五天工作周的关注。我们已于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就意见书作出回复(见附件)。在二零零六年提出实施五天工作周措施时，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已根据上文第2段所述的原则研究为公共图书馆前线员工实施五天工作周的可行性，署方当时的结论是并不可行。在最近筹备推行延长33间主要及分区图书馆的开放时间时，康文署再次考虑因推行该措施而获增拨的额外人力及财政资源是否能够提供更大灵活性，让公共图书馆的前线员工可以每周工作五天。康文署亦以上文第2段所述的原则为基础，研究部分员工提出的新轮值时间表建议。该署的结论是在公共图书馆推行五天工作周仍不可行。康文署会继续与前线员工保持沟通，在不影响公众图书馆服务以及不会增加纳税人的负担的前提下，不时探讨是否有其他可行方案实施五天工作周。

未来路向

11. 我们会继续鼓励各部门在咨询员工后，研究可否透过轮值安排，让更多员工在恪守上文第2段的基本原则下改行五天工作周。

公务员事务局
二零零九年一月

政府總部
公務員事務局
香港中環雪廠街11號
中區政府合署西座



CIVIL SERVIC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11 ICE HOUSE STREET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MP/P350/172 Pt.20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2757

傳真號碼 Fax No.: 2530 5827

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 csbts@csb.gov.hk

網址 Homepage Address: <http://www.csb.gov.hk>

香港中環
昃臣道8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秘書
(經辦人：袁家寧女士)

袁女士：

有關公共圖書館延長開放時間的人手安排及五天工作周安排

謝謝貴委員會轉來「一群圖書館的前線人員」的電郵。對於電郵中提及延長公共圖書館開放時間的人手安排和五天工作周問題，現謹覆如下。

為回應市民對延長公共圖書館開放時間的訴求，行政長官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舉行的地方行政高峰會上，宣布政府決定增撥資源延長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33間主要及分區圖書館的開放時間。有關計劃落實後，現時每周開放六天位於新界區的主要及分區圖書館將會與市區的主要及分區圖書館看齊，每周開放七天。屆時，該33間主要及分區圖書館的開放時間將會由現時的每周61至62小時增加至71小時。

為協助公共圖書館處理延長開放時間後的新增工作，康文署獲預留額外資源開設共17個圖書館助理館長及58個助理文書主任職位，並獲預留額外財政資源用作僱用合約服務社員工輔助前線人員。康文署會按既定資源分配程序開設有關職位及增聘合約服務社員工，以便推行延長相關圖書館開放時間的計劃。在增撥有關的財政和人力資源時，政府已考慮圖書館的實際運作、圖書館核心服務點將會增加的工作量、有關市區圖書館的人手安排需要由一更制改為兩更制、員工當值時間，以及各級員工的工作範疇等因素。此外，康文署會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精簡圖書館前線工作的流程，重整運作、重新分配資源及重訂工作優先次序，以應付圖書館延長開放時間後的額外工作。

至於五天工作周的安排，與延長公共圖書館開放時間計劃並無連繫。在政府內實施五天工作周的大前提是維持政府服務的整體水平及效率，以及恪守四項基本原則，即不涉及額外人手資源、不減少員工的規定工作時數、不削減緊急服務，以及在星期六維持一些必需的櫃台服務。各局／部門在制訂五天工作周具體實施方案時，必須遵照這些基本原則及有關的行政指引，並考慮五天工作周對履行法定責任、已發表的服務承諾、員工的職業安全和健康等方面的影響，以及員工與市民的反應。

康文署在三年前制訂五天工作周具體實施方案時，已先後兩次詳細研究在圖書館推行五天工作周的可行性，並諮詢圖書館職員的意見。經考慮公共圖書館的前線人手安排和服務及運作需要後，康文署認為公共圖書館未能在不違背上上述原則下推行五天工作周。

康文署理解圖書館前線員工對五天工作周的訴求。該署因應延長圖書館開放時間獲增撥額外人力資源後，亦積極探討增加的人手能否為輪值安排提供更多靈活性，為圖書館前線人員實施五天工作周的措施，並亦研究部分員工提出不同的五天工作周輪值方案的可行性。署方的結論是在圖書館推行五天工作周而又同時符合上述四項五天工作周的基本原則，仍不可行。康文署會繼續與前線員工保持溝通，在不影響公眾圖書館服務以及不會增加納稅人的負擔的前提下，不時探討是否有其他可行方案實施五天工作周。

如對上述回覆尚有查詢，請與康文署圖書館總館長（營運及區議會事務）胡文煇先生（電話：2921 0388）聯絡。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梅品雅



代行)

副本送：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經辦人：李玉文先生、蔡馬安琪女士）

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